证券代码:002656　证券简称:卡奴迪路　公告编号:2014-055

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14年12月20日届满,为了顺利完成监事会的换届选举(以下简称“本次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现将第三届监事会的组成、监事选举方式、监事候选人的提名、本次换届选举程序、监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等事项公告如下:

一、第三届监事会的组成

按照现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将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股东代表监事2名。监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二、监事选举方式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换届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即股东大会选举股东代表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拟选股东代表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

三、监事候选人的提名(监事候选人推荐表样本见附件)

(一)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提名

公司监事会及本公告发布之日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书面提名推荐股东代表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的监事候选人,单个提名人推荐的人数不得超过本次拟选举股东代表担任的监事总数。

(二)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推荐

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

四、本次换届选举程序

1、提名人应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14年12月19日前,按本公告约定的方式向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推荐监事候选人并提交相关文件。推荐时间届满后,公司将不再接受各方的监事候选人推荐。

2、在上述推荐时间期满后,公司将对推荐的监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对于符合资格的监事候选人,提交公司监事会审议。

3、公司监事会将根据选定的合格监事候选人召开监事会,确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名单,并以提案的方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监事候选人应在股东大会召开之前作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并承诺所提供的资料真实、完整,保证当选后履行监事职责。

5、在新一届监事会成员就任前,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仍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五、监事候选人任职资格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候选人应为自然人,并且需具有与担任监事相适应的工作阅历和经验,并保证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监事职责。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能担任公司监事:

1、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2、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5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5年;

3、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监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3年;

4、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
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3年;

5、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6、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

7、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8、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9、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10、公司董事、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11、法律、行政法规或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内容。

六、关于提名人应提供文件的说明

(一)提名监事候选人,必须向公司监事会提供下列文件:

1、监事候选人提名书原件(格式见附件);

2、被提名监事候选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3、被提名监事候选人的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

4、能证明符合本公告规定条件的其他文件;

5、若提名人为公司股东,则该提名人应同时提供下列文件:

(1)若为自然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2)若为法人股东,则需提供其已年检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原件备查);

(3)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原件备查);

(4)持有公司股份及数量的证明文件。

(二)提名人向公司监事会提名监事候选人的方式:

1、本次提名方式仅限于亲自送达或邮寄两种方式;

2、提名人必须在公告通知的截止日期2014年12月19日16:00前将相关文件送达或邮寄至(以收件邮戳时间为准)公司指定联系人处方为有效。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洁

联系电话:020-83963777

联系传真:020-37883533

联系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638号富力科讯大厦1201室

邮编:510627

特此公告。

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4年12月15日

附件:

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推荐表

推荐人(代表)信息	姓名(名称)		联系电话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证券账户号码		持股数量(股)	
	若存在股东共同推荐的情形,则请将股东的详细持股情况附后。			
被推荐人信息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电子邮箱	
	联系电话		传真	
	是否符合公司公告所载任职条件:□是　□否(请在方框前打“√”)			
	简历(包括但不限于学历、职称、详细工作履历、兼职情况等,可另附纸张填写)			
	其他说明(包括但不限于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联系关系,是否持有公司股份,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等情况的说明,可另附纸张填写)			

推荐人(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656　证券简称:卡奴迪路　公告编号:2014-054

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14 年12 月20日届满,为了顺利完成董事会的换届选举(以下简称“本次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现将第三届董事会的组成、董事选举方式、董事候选人的提名、本次换届选举程序、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等事项公告如下:

一、第三届董事会的组成

第三届董事会成员拟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按照现行《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独立董事4人。公司拟在本次换届选举董事会会议中提请调整董事会成员组成,将董事会组成中非独立董事由5名改为6名,独立董事由4名改为3名,公司董事会相关议事规则和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等相关事项一并修改。该议案需经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二、董事选举方式

根据现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换届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即股东大会选举非独立董事或独立董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拟选举非独立董事或独立董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

三、董事候选人的提名(董事候选人推荐表样本见附件)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

公司董事会及在本公告发布之日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书面提名推荐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单个提名人推荐的人数不得超过本次拟选非独立董事人数。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在本公告发布之日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书面提名推荐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单个提名人推荐的人数不得超过本次拟选独立董事人数。

四、本次换届选举程序

1、提名人应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14年12月19日前,按本公告约定的方式向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推荐董事候选人并提交相关文件。推荐时间届满后,公司将不再接受各方的董事候选人推荐。董事会同时自行在本公司、控股(参股)企业内部以及人才市场搜寻董事人选。

2、在上述推荐时间届满后,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将对推荐的董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对于符合资格的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公司董事会将根据提名委员会提交的合格董事候选人召开会议,确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名单,并以提案的方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董事候选人应在股东大会召开之前作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并承诺所提供的资料真实、完整,保证当选后履行董事职责,独立董事候选人亦应依法做出相关声明。

5、公司在发布召开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股东大会通知时,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相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提名人声明、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履历表、候选人关于独立性的补充声明、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经其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在新一届董事会成员就任前,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仍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五、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

(一)非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候选人应为自然人,并且需具有与担任董事相适应的工作阅历和经验,并保证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董事职责。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能担任公司的董事:

1、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2、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5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5年;

3、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3 年;

4、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3年;

5、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6、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

7、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8、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9、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10、法律、行政法规或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内容。

(二)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公司独立董事最多在5家上市公司兼任独立董事,并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公司独立董事除具备上述非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外,还必须满足下述条件:

1、具有《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章程》所要求的独立性;

2、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则;

3、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4、被提名前,应当取得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资格证书;

5、以会计专业人士身份被提名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应当具备丰富的会计专业知识和经验,并具备注册会计师资格、高级会计师或者会计学副教授以上职称等专业资质;

6、《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条件;

7、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1)在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直系亲属是指配偶、父母、子女等;主要社会关系是指兄弟姐妹、岳父母、儿媳女婿、兄弟姐妹的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等);

(2)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或者是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其直系亲属;

(3) 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在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

(4)最近一年内曾经具有前三项所列举情形的人员;

(5)为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或在相关机构中任职的人员;

(6)《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人员;

(7)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人员。

六、关于提名人应提供文件的说明

(一)提名董事候选人,必须向公司董事会提供下列文件:

1、董事候选人提名书原件(格式见附件);

2、被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备查);

3、被提名董事候选人的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如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还需提供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

4、能证明符合本公告规定条件的其他文件;

5、若提名人为公司股东,则该提名人应同时提供下列文件:

(1)若为自然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2)若为法人股东,则需提供其已年检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原件备查);

(3)证券帐户卡复印件(原件备查);

(4)持有公司股份及数量的证明材料。

(二)提名人向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候选人的方式:

1、本次提名方式仅限于亲自送达或邮寄两种方式;

2、提名人必须在公告通知的截止日期2014年12月19日16:00前将相关文件送达或邮寄至(以收件邮戳时间为准)公司指定联系人处方为有效。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洁

联系电话:020-83963777

联系传真:020-37883533

联系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638号富力科讯大厦1201室

邮编:510627

特此公告。

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2月15日

附件:

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推荐表

推荐人(代表)信息	姓名(名称)		联系电话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证券账户号码		持股数量(股)	
	若存在股东共同推荐的情形,则请将股东的详细持股情况附后。			
推荐的候选人类别	□董事　□独立董事(请在董事类别前打“√”)			
被推荐人信息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电子邮箱	
	联系电话		传真	
	是否符合公司公告所载任职条件:□是　□否(请在方框前打“√”)			
	简历(包括但不限于学历、职称、详细工作履历、兼职情况等,可另附纸张填写)			
	其他说明(包括但不限于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联系关系,是否持有公司股份,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等情况的说明,可另附纸张填写)			

推荐人(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562　证券简称:宏源证券　公告编号:临2014-111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14年12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2014年12月10日,公司以书面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9人,实际表决董事9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认真审议了《关于调整公司2014年度融资类业务规模的议案》,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同意将2014年度融资类业务规模由180亿元调整至260亿元。融资类业务风险损失额度纳入公司金融资产投资业务11.7亿元的总体风险损失限额中管理。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562　证券简称:宏源证券　公告编号:临2014-110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本公司现金选择权实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已于 2014年12月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刊登《关于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本公司现金选择权派发及实施公告》,提示性公告仅对现金选择权实施相关事宜进行说明,不构成对投资者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的建议。

特别提示

1、本公司股票(股票代码:000562)已自 2014 年12月10日开始连续停牌,此后宏源证券股票进入现金选择权派发、行权申报、行权清算交收阶段,不再交易,直至实施换股后,转换成申银万国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及挂牌交易。

2、2014 年12月11日,本公司已向本次现金选择权股权登记日(2014年12 月9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宏源证券异议股东派发现金选择权。本次现金选择权应派发数量为3,111,670份,其中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派发数量为797,868份,其余现金选择权因异议股东股份托管在证券公司信用担保账户未通过结算公司进行派发。此部分异议股东如欲行使现金选择权,请在现金选择权申报截止日前将宏源证券股份从证券公司客户信用担保账户划转到其普通证券账户中,与宏源证券联系现金选择权行权申报工作(提交本公司股票作为融资融券交易担保物的异议股东现金选择权行权事项详见本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2014年12月3日刊登的《关于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本公司现金选择权派发及实施的提示性公告》和2014年12月9日刊登的《关于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本公司现金选择权派发及实施公告》中“提示”的6(2))。

3、获得现金选择权股东可在申报日 (2014年12月12日-2014年12月18日之间的交易日) 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内以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全部或部分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申报成功的股份将按照8.12元/股的价格过户给现金选择权提供方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央汇金”)。

4、本次现金选择权标的股票参考股价(23.18元,现金选择权申报前第六个交易日即2014年12月4日收盘价)与现金选择权约定价格溢价比为185.47%,超过50%,根据《深交所上市公司现金选择权业务指引(2011年修订)》,本公司采用手工申报方式实施现金选择权。现金选择权的申报、结算均通过手工方式完成。

5、根据本次换股吸收合并方案,行权价格以本次换股吸收合并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8.22元/股为基础,扣除宏源证券于2014年7月17日已实施完毕的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确定为8.12元/股。

2014年12月9日(本公司股票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宏源证券股票收盘价为30.50元/股,相对于现金选择权行权价格溢价275.62%。若投资者行使现金选择权,将可能导致一定亏损,敬请注意投资风险。

关于本次换股吸收合并方案的详细情况,请阅读本公司于 2014年12月2日刊登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报告书》全文及相关文件,并及时关注本公司发出的相关公告。

一、释义

本公告中,除非特别说明,以下简称在文中的含义如下:

申银万国	指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宏源证券	指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央汇金	指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换股吸收合并	指	申银万国以换股方式吸收合并宏源证券的行为,即申银万国向宏源证券全体股东发行A股股票,以取得该等股东持有的宏源证券全部股票;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后,申银万国将作为合并后的存续公司承继及承接宏源证券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资质、人员、合同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宏源证券将终止上市并注销法人资格;申银万国的股票(包括为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发行的A股股票)将申请在深交所上市流通
现金选择权提供方	指	向行使现金选择权股东支付现金对价并获得宏源证券股票的机构,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将由中央汇金担任现金选择权提供方
换股	指	根据《换股吸收合并协议》的约定,并经申银万国和宏源证券股东大会及有权监管机构批准,本次换股吸收合并中,换股股东将所持宏源证券的股票按换股比例转换为申银万国为本次换股吸收合并所发行的A股股票的行为
宏源证券异议股东/异议股东	指	在本次合并股东大会就《关于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方案的议案》逐项表决和就《关于签署<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协议>的议案》表决时均投出有效反对票的宏源证券股东
有权股东	指	有权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东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现金选择权股权登记日	指	2014年12月9日

二、有权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东

根据本次换股吸收合并方案,现金选择权股权登记日 (2014年12月9日,本公司股票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且在申报期间(2014年12月12日-2014年12月18日之间的交易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内履行有效申报程序的宏源证券异议股东可以按照本公司的规定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

对于成功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份,将由第三方中央汇金向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东支付现金对价,中央汇金受让相应股份。

三、现金选择权的基本条款

(一)现金选择权的代码及简称

代码:038024

简称:宏源HYP1

(二)现金选择权的标的证券

标的证券代码:000562

标的证券简称:宏源证券

(三)现金选择权的行权比例

行权比例为 1:1,即现金选择权持有人每持有1份该等权利有权向中央汇金出售1股本公司股份。

(四)现金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现金选择权的行权价格为8.12元/股。

(五)现金选择权的申报方式

采用手工申报的方式。

(六)现金选择权的申报期间

2014年12月12日-2014年12月18日之间的交易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00-3:00。

四、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的方式

(一)行权确认

1、现金选择权手工申报期间,拟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东应当填写并签署《投资者手工申报行权确认书》(格式见附件)。

2、拟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东将上述确认书和有关证明材料(法人股东:包括现行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证券账户复印件、2014年12月9日收市后的持股凭证;个人股东:包括身份证复印件、证券账户复印件、2014年12月9日收市后的持股凭证)在规定的申报期间内以传真、邮寄方式向本公司董事会提交。邮寄方式的到达签收时间需在有效申报时间内(截至2014年12月18日下午3:00)。上述资料提交不全的,视为无效申报。

(二)行权前的确认事项

1、符合条件的股东可选择全部或部分行使现金选择权。

2、在申报现金选择权行权前,有权股东应当确认其拟行权的数量不超过其证券账户中拥有的现金选择权权利数量,且证券账户中有足额的本公司股份。如被冻结或质押股份的持有人拟行使现金选择权的,应于申报前解除冻结或质押。如果有权股东在申报期间内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的数量大于其证券账户中实际持有的未冻结及未质押的股份数量,则有效申报数量为该有权股东实际持有的未冻结及未质押的股份数量;如果有权股东在申报期间内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的数量等于或小于其证券账户中实际持有的未冻结及未质押的股份数量,则有效申报数量为申报的现金选择权数量。

3、除司法强制扣划以外,已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份不得再行转让或在其上设定质押或其他第三方权利;若已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份被司法强制扣划的,则该部分股份已申报行使的现金选择权自司法扣划发生时起无效。

4、已提交本公司股票作为融资融券交易担保物的宏源证券异议股东,须在现金选择权申报期截止日前将宏源证券股份从证券公司客户信用担保账户划转到其普通证券账户,方能行使现金选择权。

5、已开展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的宏源证券异议股东,须在现金选择权申报期截止日前及时办理提前购回手续,方能行使现金选择权。

6、现金选择权将以宏源证券异议股东投票时使用的证券账户为单位派发。如果异议股东在现金选择权股权登记日至现金选择权申报期截止日期间(2014年12月12日至2014年12月18日)进行转托管等可能导致异议股东证券账户托管交易单元(证券公司营业部)变更的行为,将可能导致异议股东无法行权,因此特别建议异议股东在上述期间避免转托管等可能导致异议股东证券账户所在交易单元变更的行为。

(三)行权期间股票交易

现金选择权申报期间本公司股票停牌。

(四)行权后的现金选择权数量、股份扣减和行权资金的取得

行权成功后,将计减有权股东证券账户中相应数量的现金选择权权利和本公司股份;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合格申报的现金选择权所涉及的股份划拨过户至中央汇金名下后3个工作日内,中央汇金将按照每一份现金选择权8.12元的价格向相关有权股东所指定的账号支付现金并同时代扣股票划拨过户所产生的相应税费。

(五)申报期满后,有权股东证券账户中未行权的现金选择权将予以注销。

(六)费用

有权股东通过手工方式申报预受现金选择权或撤回预受现金选择权申报所产生任何费用自行承担。中央汇金根据行权股份划拨申请的股份数量,向有权股东代收行权股票过户费。

五、提供现金选择权的第三方及其履约能力

提供现金选择权的第三方为中央汇金。中央汇金为申银万国控股股东,信誉良好,融资能力较强,具备履约能力。

六、现金选择权派发及实施时间安排

日期	事项
2014年12月9日	宏源证券股东现金选择权股权登记日
2014年12月11日	宏源证券现金选择权派发日
2014年12月12日-2014年12月18日之间的交易日(共5个交易日)内上午 9:30-11:30、下午 1:00-3:00	现金选择权申报期间,本公司于每个交易日内刊登提示性公告,申报截止时间为2014年12月18日下午3点

七、关于有权股东相关权利的说明

虽然本次换股吸收合并为有权股东提供了现金选择权,但并不意味着强制有权股东必须接受本公告中的行权价格并相应申报股份,有权股东可以选择按本公告中的价格将相应股份转让给中央汇金,或者选择转换为申银万国股份在深交所上市交易。

八、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阳昌云、徐亮

办公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文艺路233号宏源大厦

邮编:830002

联系电话:0991-2301870

传真:0991-2301779

特此公告。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五日

附件

投资者手工申报行权确认书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人声明:本人/本公司是在对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源证券”)现金选择权行权申报委托的相关情况充分知晓的条件下委托宏源证券申报现金选择权行权。

本人/本公司__ _ _ _(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码:　　,深市证券账户号码:　　,通讯地址:　　)系宏源证券股东。在宏源证券本次换股吸收合并事宜中,本人作为被吸并方宏源证券股东获得了合计　　份股东现金选择权(权利代码:　　,权利名称:　　)。

根据贵公司　　年_ __ _月_ ___日发布的　　公告,本人/本公司申请行使托管在托管单元(托管单元名称:　　,托管单元代码:　　)的现金选择权(权利代码:　　,权利名称:　　)　　_份。

申请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_

申请人名称(签字/盖章):　　_

申请人收款账号:　　_

联系电话:　　_

印章(手印):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157　证券简称:中联重科　公告编号:2014-044号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建财务公司获得中国银监会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2月15日收到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中国银监会关于筹建中联重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批复》(银监复【2014】884号),批复内容如下:

一、同意筹建中联重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二、公司应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办理筹建事宜,自批复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筹建工作。

三、筹建工作接受湖南银监局的监督指导,拟筹建机构筹建期间不得从事金融业务活动。

四、筹建工作完成后,应按照有关规定和程序向湖南银监局提出开业申请。

公司申请设立中联重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的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4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财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亿元,其中公司出资人民币11.25亿元,占注册资本的75 %,公司的全资控股公司Zoomlion Cifa (Hong Kong) Holdings Limited出资人民币3.75亿元,占注册资本的 2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9月13日披露的《关于投资设立财务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34号)。

特此公告。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663　证券简称:普邦园林　公告编号:2014-081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筹划重大对外投资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4年12月9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公司于12月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80)。 鉴于该重大事项目前仍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4年12月16日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公司将抓紧时间尽快确定该重大事项,待相关事项明确后,公司将通过指定媒体及时披露相关公告并申请复牌,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486　证券简称:嘉麟杰　公告编号:2014-109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Masood Textile Mills Limited 24.36%普通股股份完成股权交割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0月24日发布《关于拟通过协议方式取得Masood Textile Mills Limited 24.36%普通股股份的公告》及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14-096、2014-098),公司拟出资27,926,633.00美元,收购Masood Textile Mills Limited(以下简称"MTM")部分股东持有的合计14,621,274股MTM普通股,占MTM普通股总数的24.36%。

2014年12月15日,公司收到本次股权转让的转让契据,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已完成股权交割,公司现持有MTM14,621,274股普通股,占MTM普通股总数的24.36%。

特此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2月15日

股票简称:人福医药　证券代码:600079　编号:临2014-088号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关于召开二〇一四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通知公告

3、有关股东办理身份认证及进行网络投票的详细信息请登录中国结算网站查询 (网址http://www.chinaclear.cn),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4、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现场会议参加办法

1、登记手续:

(1) 境内法人股东持法人营业执照/注册登记证书原件或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注册登记证书复印件、证券账户卡原件或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如是公司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见附件3)办理登记手续;如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则需提供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4)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及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境内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及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须持有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武汉市东湖高新区高新大道666号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秘书处;邮政编码:430075。

3、登记时间:2014年12月18日至12月24日工作时间,每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30。

4、异地股东可用信函、电话或传真方式登记,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及时登记的股东可在会议当天(会议开始前)直接抵达会议现场参与审议表决。

六、注意事项:

1、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联系电话:027-87597232、87173805,传真:027-87597232;

3、联系人:阮源、何昊;

4、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六日

附件1:

投资者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投资者一次性办理身份认证并激活网上用户名后,即可参加今后各有关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投资者使用已激活的网上用户名/证券账户号、服务密码(电子证书用户还须使用电子证书),在有效时间内按以下流程进行网络投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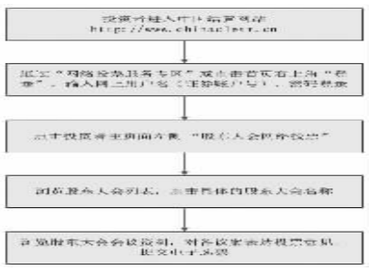

咨询电话:4008-058-058

附件2:

通过深圳市场交易报盘方式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业务流程

投资者选择报盘认证方式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需设置并激活网络服务密码,主要流程如下:

(一)网站注册

投资者登录中国结算网站(www.chinaclear.cn),点击右上角“注册”,进入投资者注册网页,填写姓名/名称、身份证明文件号码、深市证券账户号码、手机号码等信息,并自行设置网络用户名及网络服务密码。注册成功后,投资者网上填注的上述手机号将收到一个8位数字校验号码。图示如下:

(二)交易终端激活

投资者在网上注册成功后最晚15个自然日的交易时间内,使用网上注册时填注的证券账户通过证券公司自助交易平台(如交易软件、电话委托交易系统等)以买入该证券的方式,输入证券代码(369991)、购买价格(密码激活为1.000元,密码重置为2.000元)、委托数量(短信收到的8位校验号码),激活注册时设置的服务密码。图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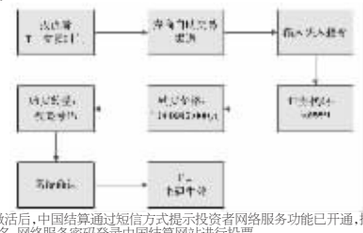

网络用户当日激活后,中国结算通过短信方式提示投资者网络服务功能已开通,投资者即可使用证券账户号码/网上用户名、网络服务密码登录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

(三)密码重置

投资者因网络服务密码遗忘等原因需重置网络服务密码并选择通过报盘认证方式办理的,其网络服务密码重置流程与上述规定基本类似。投资者也可登录中国结算网站按照网页提示通过手机短信的方式重置网络服务密码。

附件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先生/女士,现在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

单位:(盖章)

_____

附:代表人性别: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说明:1、授权代表人为公司法定代表人;
2、内容填写要真实、准确、表达完整、不得涂改,否则无效;
3、授权期限为办理本事项时间期限内。

年　月　日

附件4: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人)出席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二〇一四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

委托人账户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营业执照注册(身份证)号:

代理人:　　代理人身份证号:

议案	表决情况
1、关于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的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2、关于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的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3、关于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的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4、关于对《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的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5、关于同意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6、关于追加2014年度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注:1、股东填写本授权书时,应明确勾选授权类别(“代为”或“全权”)

2、股东选择代为行使表决权的,被授权人将按授权股东意志投票;选择全权行使表决权的,被授权人按自己意志投票。投票时,请在“表决情况”选项中打“V”;

3、每项均为单选,多选为无效票;

4、授权书用剪报或复印件均有效。

股东签章:　　受托人签章:

授权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0575　证券简称:皖江物流　公告编号:临2014-114

债券代码:122235　债券简称:12芜湖港

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因控股股东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拟筹划与本公司有关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申请,公司股票自2014年10月8日起按照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鉴于,本次资产重组事项涉及问题较多、背景复杂,有关各方仍需沟通、协调、报告并进一步细化、修改和完善重组预案。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经申请,公司股票分别自2014年11月7日、2014年12月8日起继续停牌。

本次资产重组的标的资产行业类型已初步确定为淮南矿业所属煤炭、电力业务板块的部分资产,交易方式尚在与有关政府部门进行报告、确认。截